

靖宇县那尔轰镇人民政府

靖宇县那尔轰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衔接及整合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评总结

县财政局：

按照县财政局印发《关于对 2024 年度衔接及整合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总结工作的通知》（靖财农字〔2025〕572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靖宇县那尔轰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衔接及整合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评总结如下：

一、项目资金基本情况

按照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《靖宇县 2024 年衔接资金项目（调整）计划》的通知（靖农组发〔2024〕65 号）和县财政下达的资金文件，2024 年我单位衔接资金总计 266.6769 万元，共安排项目 5 个，其中产业项目 2 个，资金 150.26 万元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个，资金 100 万元，其他项目 2 个，资金 16.4169 万元。

二、项目绩效管理情况

（一）绩效管理

按照《靖宇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（靖政发〔2021〕23号）和《靖宇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靖政办发〔2021〕50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加强衔接及整合资金管理工作，我镇根据不同类型的项目分别设定了绩效目标，产业项目按品种设定，基础设施按照实际施工内容设定，分别设定了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。

在县财政局和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指导下，我镇对每一个项目均填报了《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县财政局按照项目大类，分别下达了绩效目标批复文件，明确了目标任务。为完成好项目绩效目标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由主管人员定期开展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支出进度跟踪问查，全力推进项目建设，紧跟项目进度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。项目建设过程中，按照县财政局工作要求，填报了项目《绩效运行监控表》。

（二）公告公示情况

对于每一个项目，开工前都在所在村屯进行公告公示。项目竣工后，将竣工结算结果先行公示，无反馈问题后，再进行最终结算付款。在各类检查中没有收到全国12317防止返贫监测和乡村振兴咨询服务平台（简称12317平台）反馈问题。
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预算执行率

2024 年我单位衔接及整合资金资金预算合计 266.6769 万元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支出 264.5814 万元，完成 99.21%。结转资金 0 万元。

（二）分类资金使用效益

1. 产业项目。“因户施策”项目申请资金 100.32 万元，“以奖代补”项目申请资金 48.8945 万元。“因户施策”项目为有劳动能力的脱贫人口人均 2200 元的标准，发展平贝母种栽及木耳菌袋，帮助有劳动能力的农户增收，实现稳定脱贫。“以奖代补”项目为脱贫人口自行发展的农作物、经济作物、中药材、等项目进行资金补贴，增加了产业发展收入。

2.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新建 0.5 米浆砌片石排水沟 453 米、0.5 米浆砌块石排水沟 266 米、0.4 米混凝土排水沟（加盖板）38 米、原有 0.5 米浆砌片石排水沟维修改造 1371 米、新建 0.6 米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1 道/6 延长米、破损路面修复 480 平方米、广场沥青硬覆盖 653 平方米、防护性围栏维修 390 平方米，改善人居环境，群众满意度高。

3. 其他项目。“雨露计划”申请资金 13.65 万元，补助建档立卡学生 91 人次。引导脱贫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提素质、学技能、稳就业、增收入，实现“一人长期就业，全家稳定脱贫”目标，申请 1.4169 万元实现 44 名脱贫户及监测户外出务工一次性往返交通补助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

“以奖代补”项目计划资金来源是年初农户申报，申请资金时是按农户实际种植面积计算，西头示范村建设项目是建设初期预算资金，雨露计划是年初计划全年的。

五、整改措施

加强项目谋划论证，做好项目前期工作，提升项目申报质量，规范项目实施管理。

六、机制创新

在衔接及整合资金项目管理方面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：项目资金由财政所派专人管理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、专人管理。项目资金如有结余做退回财政处理，不挪做他用。资金执行情况：我镇严格按照省、市、县有关项目资金实施情况，能够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。

在示范村创建方面，明确发展思路，对照“九有六无”查找不足，以人居环境整治为切入点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以产业发展为中心，完善产业路修建，即方便村民生产，有将示范村打造成田园观光、产业兴旺的示范村。

靖宇县那尔轰镇人民政府

2025年6月17日